

志
卷上

掌錄十六

民國新修合川縣志卷之廿九

邑人張森楷學

典禮中

次凶禮古君主

國以君喪爲大喪一稱國恤其重與祭並故曲臺之記石渠之論以至杜預袁準孔衍之徒皆詳言之自唐徙

周官五禮之次置凶禮第五而許敬宗李義府上顯慶新禮以爲凶事非臣子所宜言遂去國恤一篇以之辟忌實則諸媚之情比于婦寺非可與言禮者也今仍依大宗伯之舊以凶禮次吉禮而天子王侯之喪非外縣所有則亦置之唯頒哀詔居國服各節自漢以來通行于中外及大夫士庶遭喪之禮從國家制定爲前此所頒行而後人所當知者逐臚如次

一國恤禮

虞書帝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載四海遏密八音是古

臣民爲其君服同三年也漢平帝之喪王莽與宗伯鳳等定天下吏六百石以上皆服喪三年蓋本諸此其初喪則大司徒致萬民于王門令無節者不下于天下天子崩巷市七日諸侯崩巷市三日皆以悲哀而變常也告天子喪曰天王登假有司庶士哭于堂下七日國中男女服三月天下服則溥徧矣注乃以爲諸侯之大夫非經文不可据或以儀禮畿內之民爲天子服齊衰三月不及畿外以爲封建之民與郡縣之民服無差等者不同理或有然然究無解于天下服之爲諸侯之大夫

也至漢文帝遺詔天下吏民令到出臨之日皆釋服無禁取婦嫁女祠祀飲酒食肉自當給喪事服臨者皆無踐經帶無過三寸無布車及兵器無發民哭臨宮殿中自是而後古人所謂爲天王斬衰所謂方喪三年其義乃就湮矣光武中元二年遺詔刺史二千石長吏皆無離城郭無遺吏及因郵奏冲帝之喪厨亭侯趙典聞禁藩國諸侯奔弔之令獨解印綬符策赴縣馳到京師州郡及大鴻臚並執處其罪特聽以租自贖由此郡國無敢冒禁奔喪者魏武遺令葬畢而除將兵者不得離屯部蜀先主殂丞相亮請令郡國太守相都尉縣令長三日便除服較魏又減短焉晉成帝咸康七年皇后杜氏崩詔外官五日一入臨內官朝一入而已訖南朝皆踵之後魏自道武以來諸帝悉依漢魏之制旣葬公除至唐無改後唐莊宗同光三年皇太后崩遺令一切簡省太常禮院奏準故事文武前資官及六品以下未升朝官並士庶等各于本家素服一臨禁衛諸軍使以下各于本軍聽事素服一臨諸道節度觀察防禦團練刺史及僚佐等聞哀後當日成服三日改釋十三日除從之宋嘉祐八年仁宗崩至治平二年三月大祥詔京師自二月一日開成

諸縣自三月一日禁樂自四月十五日諸路禁前後各七日沿邊州軍勿禁則以朝廷雖用易月之制宮中猶行三年之喪時當大祥變除服制故禁音樂論者謂其適禮之變久後遂循爲故事及淳熙十四年高宗崩遺詔至州縣有司莫識衣冠制度盡用斬紼之服哀臨旣畢得禮部符乃命用布四腳直領布襴初麻經人尤不識其制以問朱子朱子亦不能解作君臣服議上之亦迄未決定遂以終宋之世其內外品官禁樂二十七月京城內外民庶自舉哀至祠廟悉行禁外路民庶禁樂百日沿邊軍中及在外諸軍軍行教閱不禁具如慶元三年國恤禮金世宗大定二十一年元妃李氏薨帝過市肆不聞樂聲謂宰臣曰豈以非故禁之邪細民日作而令禁之是廢其生計也其勿禁据此是金之國喪亦例禁樂矣泰和八年章宗之喪詔路府州縣服七日是目前不止服七日矣明洪武十五年高皇后崩定令外官以布製斬衰服以聞計日于公廳成服三日而除餘與在京官同軍民男女素服三日禁屠宰三日停音樂祭祀百日嫁取官停百日軍民一月三十一年高祖崩遣行人頒遺詔于天下在外百官詔書到日素服烏紗帽黑角帶四拜聽

宣讀訖舉哀再四拜三日成服每旦設香案哭臨三日而除各遣官赴
京致祭祭物由禮部備永樂二十二年成祖之喪詔外官以聞喪日爲
始越三日成服就本署哭臨命婦素服舉哀三日並二十七日而除軍
民男女皆素服十三日除餘如京師洪熙元年仁宗之喪特詔改外官
朝夕哭臨三日省朝臨禮餘如故事正統中太皇太后崩令內外百官
衰服二十七日除軍民男女素服十三日外官勿進香民勿禁音樂嫁
娶惟停屠宰七日清大喪儀於成服之次日恭頒遺詔由禮部謄黃布
告天下詔至各直省將軍督撫率所有文武官道府州縣長官率所屬
丞倅掾吏紳士耆老素服跪迎于治所開讀均易喪服北面行禮朝夕
哭臨三日喪服二十七日百日不剃頭不嫁娶期年不作樂京師暨直
省男去冠纓女去首飾素服二十七日百日不作樂一月不嫁娶皇太
后皇后喪禮畧同

文獻通考續通考皇朝通考讀禮通考大清通禮
通禮作京師軍民止昏嫁百日直省一月又不剃頭

遇音樂均百日與皇朝通考微有不同而
通禮經嘉慶末重修似當以通禮爲定

以後卽以其崩日爲忌辰卽

禮之忌日所謂君子有終身之喪者是也明洪武八年太祖嘗以仁祖
忌日親詣皇陵致祭永樂元年特定太祖忌辰前二日皇帝服淺淡色

衣御西角門視事不鳴鐘鼓不行賞罰禁止屠宰百官淺淡色衣黑角帶朝參至日親祀于奉先殿仍率百官詣孝陵致祭高皇后忌辰亦如之宣德四年令凡遇忌辰通政司禮科兵馬司勿引囚奏事五年敕百官並停奏事仍輟朝參英宗卽位更定列祖忌辰于奉天門視事不鳴鐘鼓宣宗忌辰同惟祀事于西角門之制後不知何日仍併生日亦爲忌辰至弘治十六年以馬文升言下禮部議始去生不爲忌辰終明世

行之清定制以列帝后忌辰載入時憲書至日文武各署均立忌辰牌于儀門正中不升堂理事不聽樂不見客而優伶無俚謬言忌辰者忌

辰時之二鐘耳過此則可以演戲無所不爲官吏亦遂聽之不復過問

則專制威令漸就凌遲久矣

續文獻通考

吾合未立會府凡奉憂詔喜詔均

于萬壽宮開讀行禮向例舉哀席地坐苫片時俗謂之坐草未除喪前一應上下文件印均用藍色標判亦用藍筆而禮書不載蓋相沿舊例非國家定制也民國以來當然在淘汰之列然袁世凱死時其黨官吏文卷亦頗有用藍色者則一二人媚茲之忱不可爲典要也

亦以見官僚之習民國猶有滌除未盡者云

森楷
附記

二品官士庶喪禮

大夫士庶有疾居室疾甚遷居正寢

邱寢曰正寢正廳也士喪

禮注謂為士喪其親之禮蓋惟家主為然餘人則各遷其所居之室中馬善家禮集說或問病篤遷出外寢能不傷親心乎子之于親心忍遷乎舉扶遷動或致奄絕能無憾乎曰喪大記云君夫人卒于路寢大夫世婦卒于適寢內子未命則死于下室遷尸于寢士人之妻皆死于寢蓋貴者宜遷賤而無嫌者不必遷也且當溫公者遷者亦少不然公獨何俾孫宣公一人哉森楷案疾甚二字禮作疾病注以疾甚為病固不起之病也觀會子易簣反席未安而沒之事則得正以斃乃為愛人以德否則適成為愛人以姑息而已矣何足與言禮乎今仍以遷居為正若女則遷居內北牖下東首行禱于五祀清埽內外去琴瑟戒童孺喧譁驚擾御者四人皆坐持體
喪大記作體一人
有顧命遺言則書之男女改服

易位以男子不死于婦人之手婦人不死于男子之手也遂徹褻衣加

新衣屬纊以俟氣絕廢牀鋪薦蓐于地迻居其上以衾覆之既絕楔齒

古禮用角櫪兩頭屈曲以挂齒使可受含宋以來多以筭代之舉哀主人啼兄弟哭婦人哭踊

以上終遣

侍者一人持死者之上衣曾經服者左執領右執要自屋前東榮升脊

北面招以衣

書儀作寢庭之南北面招以衣不升屋似較簡易可從

三呼曰某人復乃撤舍西北

扉降自屋後西榮下以所卷衣覆尸上主人去冠被髮徒跣主婦去笄

期以下男女去首飾皆素冠素服哭擗無數

以上復禮會典皆省去此節曩亦

欲刪節不載以自儀禮而下至朱子家禮皆有今仍具錄以俟議禮者

設牀于室戶內之西當牖去腳去

裙施裙舒簞設枕遷尸于床南首幬用歛衾去死衣綴足用燕几校在

南御者坐持之校几脛也尸首在南以均足乃奠奠以脯醢醴酒書儀

奠于沐浴後合升自阼階奠于尸東卽牀而奠當隅用吉器若醴若酒

無巾柩內喪內贊者皆受于戶外而設之以上始死奠乃立喪主禮案初氣絕室

疏漏今據土喪禮已奠贊者降出內外之際隔以行帷案以上帷堂

喪大記通禮補內隨事設帷至此小訖故設帷堂亦要節也乃立喪主禮所謂主人也

家禮通禮皆漏不及今據儀禮及開元禮補乃立喪主以適長子為之

無則長孫承重主婦喪則以亡者之妻當之無妻或母之護喪以尊長或弟

又無則遞推禮者一人為之司賓家禮缺邱氏補作主賓以族屬或執友及司書以

凡喪事皆稟焉司賓親戚為之主與賓客為禮書儀併入護喪司書

者知書司貨喪禮當用之物一書親賓購禮祭奠之數其衣服則不以

歛相禮議親友或鄉鄰中素習禮者一人為之為發書赴告于親戚及

僚友停有以書來弔者須卒哭後答之有賓則拜之以上命執事

謂是大夫以上土則親命之尊卑禮異也有賓則拜之以上命執事

命匠擇木為棺油杉為上柏次之土杉為下其制方直頭大足小僅取

青溶渥厚半寸以上以練熟糲米灰鋪其底厚四寸許上鋪以紙紙上

各禮皆不之及備棺具板油漆灰瀝青油合煎之出厚終

禮糯米紙麻穰鐵釘鐵環大索七星板用板一片其長廣棺中可容者

盤為遷尸之具帷之以障尸為尸牀之以木為牀簣以竹之枕衾舊者無則

或造卓子沐浴之具帷縫白布掘坎為塋以土塊為灶盆盛水

瓶汲水沐巾浴巾二俱用布上下櫛梳組髮根者襲具襲牀

草薦席褥枕幅巾其制如古之掩也煖帽充耳用白綿二塊如瞑目

帛用熟絹方尺二寸夾縫內充握手巾用熟絹二幅各長尺二寸廣深

衣明衣裳明貼身者新大帶布履雙一袍襖者有綿汗衫袴布襪

勒帛裹肚多以上隨所用之衾冒見考證今世用含具錢一文

亦箱竹木器皆可米二升臨用梔盛米匙是盥盆飲具絲布細用

者絹亦可用以錢者衾者二一有縣者衾者二一有縣者衾者二一有縣者衾者二一有縣者

具卓子香爐香匙酒注酒盞梔盤櫟茶

蓋并托罩巾製以竹為之盥盆帨巾燭臺脯醢括髮免

髻之具麻繩布頭鬚髮者裂布或用絹亦可竹簪木亦可用服

制之具麻布凡六等極麗生者以為期服稍麗熟布為大功服稍細熟布

為小功服細熟布為總麻服有子麻泉麻草屨線竹杖或桐繇靈座魂

帛銘旌之具 交椅 卓子 帷幕用布為之設于堂 衣架 帕 坐

褥 衣服生時所用者 櫛合 頰盆 幌巾 牀帳枕席衾褥全靴鞋凡紅

絹或綴子 竹竿 木跗 白絹為魂粉旌者 箱盛魂 (治葬之具)

炭 石灰 細沙 黃土 瀝青 石 淡酒 薄板 桐油 (送葬之

具) 明器 下帳 苞筭 罍 功布 喪車 竹格 木主箱 木

主并 方相 戈盾冠服面具方相服冠如道士執戈揚盾盾脾也四 靈車

玄皂色 纁淺紅 布幕婦人者 (堂用之物) 燭 香 木 竹 石

灰 炭 黃泥 盆 甕 刀 斧 鋤 鋸 畚 杵 (當用之人

贊者 祝 侍者以上皆用親戚及常 內御者沐浴婦 執事者 方

相用巫師 木工 鍼工 漆工 石工以上物事皆相禮者與護喪者

而數處用之或借諸其親鄰或買之市肆或命工修造皆次第為銘各

預為措辦免致臨時倉卒失誤則禮不難行矣 亡則以緇長半幅 纁末

以其物也原注銘明旌也雜帛為物大夫之所建 長終幅廣三寸原注亡無也無旗不命之 書名于末曰某氏某之柩竹

杠長三尺置于宇西階上唐定銘旌之制三品以上長九尺四品五品

長八尺龍首韜杠六品以下長六尺韜杠皆絳帛為之司馬氏書儀同

惟六品以下七尺爲異

唐開元禮漏去爲銘一段宋政和禮爲館舍主後大清又在大歛後今從儀禮以上爲銘

人入坐于牀東眾主人在後西面婦人俠牀東面親者在室

原注謂大功以上父

兄姊妹子姓

眾婦人戶外北面眾兄弟堂下北面室中唯主人主婦坐兄弟

有命夫命婦在焉亦坐大夫之喪主人坐于東方主婦坐于西方其有

命夫命婦則坐無則皆立士之喪主人父兄子姓皆坐于東方主婦姑

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諸內喪則尊行大夫外親大夫席位于前堂若

戶外之左右俱南面宗親戶東西上外親戶西東上凡喪位皆以服精

麤爲序

以上辨哭位

凡哭尸于室者主人雞斯當筭纚聲之誤也親始死去冠二日乃去筭纚徒跣

扱上衽二年承衾而哭

喪問作交手哭

惻怛之心痛疾之意傷腎乾肝焦肺水

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齊衰二日不食大功一日不食小功緦麻再不

食

以上哭泣之禮

執事者

儀禮士喪禮作甸人後世無其官故改之

掘坎于階間少西順廣尺長二

尺深三尺南其掘爲垆于西牆下東鄉

原注垆塊竈蓋支土塊爲竈也

新盆槃瓶廢敦

重鬲皆濯造于西階下遂掘中霤而浴作坎以牀架坎上尸于牀上浴

可令浴汁入坎也

○孝子之心不忍朝夕見親爪髮及沐浴之具故改之遂無

喪禮及檀弓將沐浴侍者以帷障卧內設牀于尸所卧牀前縱置之施

簀席簀枕不施氈褥遷尸于牀上南首覆之以衾以上遷尸陳襲衣于

東壁下之卓子上襲衣于堂前東北今依家禮所改定藉以席西領南

上幅巾古者死人不棺但以棉裹其首謂之掩土喪禮所謂掩練帛

柔與緊實冠則磊塊難安况幘頭以鐵為腳長三尺而帽用漆紗為之

上有虛簷置于棺中何由安帖莫若襲以常服上加幅巾深衣大帶及

屐既合于古又便于事幅巾所以代掩也其制如今之煖帽深衣大帶及

自既有制度若無深衣大帶屐止用衫勒帛鞋亦得其幘頭公服腰帶靴笏

俟葬時置于充耳二用白纁土以縣為之如棗核大塞耳中幘目一用帛

方尺二寸所以掩面者土喪禮幘目用白纁即充耳也握手用帛長尺二寸廣五寸

裹手者土喪禮之握手用玄纁裹者長尺二寸廣五寸牢中旁寸著組繫者是也

勒帛裹肚之類隨所用多少不為限書儀祇深衣大帶屐五字土喪禮

極冒爵弁純衣皮弁褙衣細帶鞵鞵竹笏若襪衣有餘則繼陳而不用

葛履白履細縹等今以古物不用去之

襲衣陳沐浴飯含具于堂前西壁下之卓子上亦藉以席南上貝三

實于筭書儀家禮並改具作錢以古者飯用米貝仍有珠玉稻米一豆

實于篚沐巾一浴巾二皆用浴實于筭此從士喪禮巾用布櫛于篚浴衣于篚

原注已浴所衣之衣以布以上陳沐侍者汲新水不說縹屈之漸

為之其制如今通裁浴飯含具侍者汲新水不說縹屈之漸

米令精復實于盥土喪禮作祝漸米于堂南北以授御者御者差沐于

合川縣志卷三古典禮中

堂上陶人出重鬲管人受沐煮之又汲爲湯以俟浴乃以盆盛潘及沐
槃升自西階受沐者執潘及槃入以上煮沐具浴主人皆出戶外主人以下于
戶東北面西上主婦以下皆于戶西北面東上俱立哭其尊行丈夫于
主人之東北面西上婦人于主婦之西北面東上俱坐哭婦人權障以
帷以上將沐浴而哭主人以下旣出乃沐髮櫛之晞之束髮用組捫用巾以巾
撮爲髻遂浴四人抗衾二人浴拭用巾捫用浴衣設牀于戶東衽下筦
上簞浴者舉尸易牀設枕翦須斷爪如平常須爪盛以小囊至大歛納
于棺楔齒之栖浴巾皆埋于坎寘之著明衣裳以方巾覆面仍以大歛
之衾覆之訖內外人就位哭乃含以上沐浴

陳 具 沐 浴 圖

不用
 下
 行
 給
 藥
 衣
 帶
 御者四人抗衾而浴
 其母喪則內御者抗
 衾而浴

浴第圖

乃筭設明衣裳

淅米
 以取
 沐潘

外口出人主

浴
 盆
 二
 一
 米
 三

盆
 槃
 瓶
 廢
 重
 鬲
 敦

坎
 灋
 濯
 等
 棄
 于
 坎

視
 淅
 米
 者
 淅
 管
 之
 受
 潘
 煮
 于
 盆
 外
 御
 人
 受
 沐
 入
 乃
 沐
 大
 記
 云
 君
 沐
 梁
 大
 夫
 沐
 禮
 云
 士
 沐
 梁
 士
 喪
 當
 考
 此
 米
 凡
 三
 沐
 用
 祝
 也
 視
 受
 宰
 米
 並
 貝
 以
 飯
 以
 含
 二
 也
 視
 用
 南
 懸
 于
 重
 三
 也

主人入卽位贊者奉盤水及筮飯用梁含用貝升堂土喪禮商祝襲祭服

之商祝也含者盥手于戶外贊者沃盥六品以下主人自爲含者土喪禮主

上卽此時○唐開元禮含在襲後含者洗飯玉實于筭執以入土喪禮

之盥也○書儀在奠後襲前含者洗飯玉實于筭執以入土喪禮

以入宰洗柩建于米贊者從入北面徹枕簟筭于尸東土喪禮作主人由西

徹枕設巾設櫬受貝奠于含者坐于牀東西面土喪禮作主人由西

尸西此非尸東適當反對含者坐于牀東西面土喪禮作主人由西

發巾實飯含于尸口土喪禮作主人由西

米惟盈較喪主復位以上大飯含森楷案雜記天子飯九貝諸侯大夫五

此文爲詳喪主復位以上大飯含森楷案雜記天子飯九貝諸侯大夫五

以璧士飯以珠含以貝可見古人飯含多以珠貝爲之宋儒改貝作錢

取其價賤固亦無害而家禮書儀皆置于襲奠後覺與儀禮不合又西

東面並衝突侍者別後襲牀于西階施薦席毡褥如平時先置大帶深

衣袍襖汗衫袴襪勒帛裹肚之類于其上遂舉以入置浴床之西遷尸

于其上悉去病時衣易以新衣但未著幅巾深衣展移置堂中間設奠

主人坐于牀東奠北眾男應服三年者坐其下皆西向南上藉以藁同

姓男子應服期者坐其後大功以下又以次坐其後皆西向南上尊行

坐于北壁下南向西上藉以席薦各以服重輕昭穆長幼爲序主婦及

眾婦女坐于牀西藉以藁同姓女子應服期以下坐于其後尊行坐于

牀東北壁下南向東上藉以席薦亦各以服重輕昭穆長幼為序如男

子之儀妾婢立于婦女之階婦以夫之長幼為序不以身之長幼異姓之親丈夫坐于帷

外之東北向西上此非沐浴之帷謂設帷于別內外者也婦人坐于帷內之西北向

東上皆藉以席有服者在無服者在後各以尊卑長幼為序若內喪

謂婦人則同姓丈夫尊卑于帷外之東北向西上異姓丈夫坐于帷

外之西北向東上士喪禮下喪大記皆備列親屬哭位今堂室異制難

其宗族有君臣之義故其不敢坐于君側今但依士禮婢妾之外皆

坐哭寒月老病之人有不堪稿及單席者三年之喪聽坐稿薦期喪以

上聽加白毡于席上可也或堂宇狹隘五服不自既復之後男女哭擗

能各為一別則輕服次重服之下絕席以別之自既復之後男女哭擗

無數至是始就位而哭盡哀止三年之喪夜則寢于尸旁藉稿枕塊羸

近男女異室外○以上設乃襲主人復位侍者加幅巾充耳設幘目納

親歸其家可也莫哭

展襲深衣結大帶設握手覆以衾以上卒襲

今日系志卷二十七典禮中